

彰化縣立鹿鳴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壹、時間：113 年 5 月 23 日(二)

會議時間：上午 7:40

貳、地點：鹿鳴樓地下多功能閱讀教室

參、主席：校長許毅貞

肆、出席

成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行政組	召集人	校長	許毅貞	許毅貞
	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蕭惠君	蕭惠君
	行政組	學務主任	謝淑琴	歐貞君
	行政組	輔導主任	李旻儒	李旻儒
	行政組	總務主任	李清交	李清交
	執行幹事	教學組長	歐貞君	歐貞君
年級及領域 教師代表	各領域課程 發展小組召 集人	國文領召	楊志朗	楊志朗
		英文領召	林佳萱	林佳萱
		本土語領召	謝惠雯	謝惠雯
		數學領召	陳虹欣	陳虹欣
		自然領召	柯傑騰	柯傑騰
		社會領召	王宣櫻	王宣櫻
		健體領召	張家菱	張家菱
		藝文領召	蕭婉雲	蕭婉雲
		綜合領召	張鶴騰	請假
		科技領召	黃天韻	黃天韻
		七年級代表	王玲玲	王玲玲
		八年級代表	陳虹欣	陳虹欣
		九年級代表	張慶源	請假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梁雅茹	梁雅茹
顧問組	社區家長	家長會長	施惠玉	施惠玉
列席人員				

彰化縣立鹿鳴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5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壹、時間：113 年 5 月 23 日(四) 上午 7:40

貳、地點：鹿鳴樓地下多功能閱讀教室

參、主席：校長許毅貞

記錄：教學組長歐貞君

肆、出席人員：許毅貞校長、施惠玉會長、教務主任蕭惠君、學務主任謝淑琴、總務主任李清交、輔導主任李旻儒、楊志朗老師(國文)、林佳萱老師(英語)、陳虹欣老師(數學)、柯傑騰老師(自然)、王宣櫻老師(社會)、張家菱老師(健體)、蕭婉雲老師(藝文)、張鶴騰老師(綜合)、黃天韻老師(科技領域)、謝惠雯老師(本土語)、七年級級導師王玲玲老師、八年級級導師陳虹欣老師、九年級級導師張慶源老師、特教代表梁雅茹老師、教師代表黃天韻老師、設備組長謝育書。

伍、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陸、主席致詞：

柒、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提案日期	提案與說明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成效
112/02/15	案由一：彰化縣立鹿鳴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	照案通過	☒ 達成 ☐ 執行中 ☐ 未達成，詳如說明	☒ 良好 ☐ 尚可，需調整如說明 ☐ 待改進，需調整如說明
	案由二：113 學年度各年級課程規畫表，確認各處室和領域開設彈性課程。	照案通過	☐ 達成 ☒ 執行中 ☐ 未達成，詳如說明。	☒ 良好 ☐ 尚可，需調整如說明 ☐ 待改進，需調整如說明

捌、報告事項：

一、本校 113 學年度教科書選用辦理完畢，依據「各領域教科書選用會議記錄」列表說明評選教科書核定結果：

領域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科學	健康與體育	綜合活動	藝術	科技	閩南語
七年級	康軒	康軒	翰林	翰林	翰林	南一	南一	奇鼎	康軒	真平
八年級	康軒	康軒	翰林	翰林	南一	翰林	翰林	奇鼎	康軒	真平
九年級	翰林	佳音	康軒	翰林	康軒	康軒	翰林	奇鼎	康軒	X

二、請領召撰寫課程計畫時，適時融入 19 項議題和給合 SDGs 指標，也請轉知老師們多善用平板載具融入各科教學：

(一) 有關「安全教育」及「品德教育」「生命教育」排入課程之說明：

1. 交通安全教育：

(1) 節數：每個年級 每學年至少 1~2 節

(2) 列入校訂課程，應採用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設計

2. 品德教育和生命教育：

(1) 節數：每個年級 每學年至少各 1 節

(2) 可融入各領域課程或列入校訂課程教學

(二) 課程計畫呈現方式

(1) 排入校訂課程教學，請填入校訂課程架構表，並撰寫課程計畫。

(2) 融入各領域課程教學，請於領域課程計畫中以粗體或螢光標示，並於校訂課程架構表後敘明。

三、依教育部數位精進方案-生生用平板計畫，其中一項 KPI 規定各校教師 113 年度完成 A3 數位素養研習人數應達 10% 以上，又磨課師平台符合規定之研習課程，目前只有一個且為期三年，表示這三年內已研習過將無法再次研習，為能達到 KPI 之要求，故請各領域教師每年度推派一位教師進行線上研習。

玖、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 113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辦理戶外教育活動日期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3 年 10 月 16 日-10 月 18 日辦理九年級戶外教育活動。

二、八年級戶外教育活動因招標案無人投標，需進行日期變更，經學務處召開八年級導師戶外教學籌備會議，規劃日期於 113 年 10 月 21 日-10 月 22 日辦理八年級戶外教育活動。

三、113 年 10 月 18 日辦理七年級戶外教育活動。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技藝教育開班申辦計畫書(詳如附件一)，提請審議。

說明：

一、依據彰化縣政府 113 年 1 月 17 日府教特字第 1130023563 號函辦理。

二、函示有關 113 學年度技藝班時段排課原則，請國中配合教育部「國民中學技藝教育抽離式上課各職群主題與國中全對應及部分對應領域課程原則」規定，全對應領域為彈性學習課程，包括跨領域統整性主題 / 專題 / 議題探究課程、社團活動、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本土語文 / 新住民語文、服務學習、戶外教育、班際或校際交流、自治活動、班級輔導、學生自主學習及領域補救教學等各式課

程。學校排課時可採用區段排課，優先將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及所運用的相關領域課程節數，集中在同一時段，各國中於每學年排課前應協調教務處優先參考排課原則，以利符應排課規定。

決議：照案通過

壹拾、臨時動議：無

壹拾壹、政策宣導：無

壹拾貳、於上午 8:10 散會。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組長 歐貞君

單位主管：

教師兼
教務主任 蕭惠君

校長：

校長 許毅貞

彰化縣立鹿鳴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壹、時間：113 年 6 月 13 日(四)

會議時間：上午 7:30

貳、地點：鹿鳴樓地下多功能閱讀教室

參、主席：校長許毅貞

肆、出席

成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行政組	召集人	校長	許毅貞	許毅貞
	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蕭惠君	蕭惠君
	行政組	學務主任	謝淑琴	謝淑琴
	行政組	輔導主任	李旻儒	李旻儒
	行政組	總務主任	李清交	請假
	執行幹事	教學組長	歐貞君	歐貞君
年級及領域 教師代表	各領域課程 發展小組召 集人	國文領召	楊志朗	志朗
		英文領召	林佳萱	請假
		本土語領召	謝惠雯	謝惠雯
		數學領召	陳虹欣	陳虹欣
		自然領召	柯傑騰	柯傑騰
		社會領召	王宣櫻	王宣櫻
		健體領召	張家菱	張家菱
		藝文領召	蕭婉雲	蕭婉雲
		綜合領召	張鶴騰	張鶴騰
		科技領召	黃天韻	黃天韻
		七年級代表	王玲玲	王玲玲
		八年級代表	陳虹欣	陳虹欣
		九年級代表	張慶源	請假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梁雅茹	梁雅茹
顧問組	社區家長	家長會長	施惠玉	施惠玉
列席人員				

彰化縣立鹿鳴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6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壹、時間：112 年 6 月 13 日(四) 上午 7:30

貳、地點：鹿鳴樓地下多功能閱讀教室

參、主席：校長許毅貞

記錄：教學組長歐貞君

肆、出席人員：許毅貞校長、施惠玉會長、教務主任蕭惠君、學務主任謝淑琴、總務主任李清交、輔導主任李旻儒、楊志朗老師(國文)、林佳萱老師(英語)、陳虹欣老師(數學)、柯傑騰老師(自然)、王宣櫻老師(社會)、張家菱老師(健體)、蕭琬雲老師(藝文)、張鶴騰老師(綜合)、黃天韻老師(科技領域)、謝惠雯老師(本土語)、七年級級導師王玲玲老師、八年級級導師陳虹欣老師、九年級級導師張慶源老師、特教代表梁雅茹老師、教師代表黃天韻老師。

伍、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陸、主席致詞：

柒、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提案日期	提案與說明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成效
113/05/23	案由一：有關 113 學年度七、八、九年級辦理戶外教育活動日期規劃，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 達成 ☒ 執行中 ☐ 未達成，詳如說明	☒ 良好 ☐ 尚可，需調整如說明 ☐ 待改進，需調整如說明 八、九年級已順利決標，七年級正規劃進行中。
	案由二：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技藝教育開班申辦計畫書(詳如附件一)，提請審議。	照案通過	☐ 達成 ☒ 執行中 ☐ 未達成，詳如說明	☒ 良好 ☐ 尚可，需調整如說明 ☐ 待改進，需調整如說明

捌、報告事項：

- 一、八、九年級學生於 7/15-8/9 開辦暑期學藝活動，每週五天，每天 1-4 節。
- 二、七年級暑期開辦教育部夏日樂學計畫特色營隊，日期為 7/15-8/9，每週五天，每天 1-4 節。
- 三、暑期學藝活動期間，預計開設八、九年級學習扶助課程。
- 四、學習扶助於 6/20 前會完成七、八年級篩選測驗，請各班國英數任課老師和導師，登入學習扶助科技化資源平台，了解任教班級學生測驗結果，並於 113 學年調整教學，提供未入學扶班的學生進行學習扶助課程，協助他們順利通過 12 月的成長測驗。
- 五、請已完成公開授課的老師，務必於 6/24 前(一)於彰化縣公開授課系統填報，完成結案。
- 六、教學研究會每學期應至少召開 3-4 次，並完成會議紀錄及與會人員簽到表，請各領域召集人依規定辦理，於 7/1 前交回教學組。

七、113 年度教育會考各科分數統計表，共 231 位學生應考：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A++	14	3	6	8	3
A+	4	7	7	9	6
A	16	6	20	10	8
A 比例	14.71%	6.92%	14.29%	11.69%	7.36%
B++	51	36	39	46	36

作文			
級分	人數	比例	說明
六級分	0	0	精熟
五級分	20	8.6%	精熟
四級分	144	62.3%	基礎
三級分	38	16.5%	待加強

B+	27	34	29	49	49	二級分	8	3.5%	待加強
B	87	69	73	78	69	一級分	7	3%	待加強
B 比例	71.43%	60.17%	61.04%	74.89%	66.67%	0 級分	14	6%	待加強
C	32	76	57	31	58				
C 比例	13.85%	32.9%	24.68%	13.42%	25.11%				

玖、提案討論：

提案一、彰化縣立鹿鳴國中 113 年度暑假行事曆，提請討論。

說明：詳如附件。

決議：

提案二、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審議，提請討論。

說明：

一、開課節數如下表：(業於 5 月 23 日課發會討論通過)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部定課程 領域節數	國語文(5 節)	國語文(5 節)	國語文(5 節)
	本土語言(1 節)	本土語言(1 節)	
	英語文(3 節)	英語文(3 節)	英語文(3 節)
	數學(4 節)	數學(4 節)	數學(4 節)
	社會(3 節) (歷史 1、地理 1、公民 1)	社會(3 節) (歷史 1、地理 1、公民 1)	社會(3 節) (歷史 1、地理 1、公民 1)
	自然科學(3 節)	自然科學(3 節)	自然科學(3 節)
	藝術(3 節) (音樂 1、視覺藝術 1、 表演藝術 1)	藝術(3 節) (音樂 1、視覺藝術 1、 表演藝術 1)	藝術(3 節) (音樂 1、視覺藝術 1、表 演藝術 1)
	綜合活動(3 節) (家政 1、童軍 1、輔導 1)	綜合活動(3 節) (家政 1、童軍 1、輔導 1)	綜合活動(3 節) (家政 1、童軍 1、輔導 1)
	科技(2 節) (生活科技 1、資訊科技 1)	科技(2 節) (生活科技 1、資訊科技 1)	科技(2 節) (生活科技 1、資訊科技 1)
	健康與體育(3 節) (體育 2、健康教育 1)	健康與體育(3 節) (體育 2、健康教育 1)	健康與體育(3 節) (體育 2、健康教育 1)
節數	30	30	29
校訂彈性 課程節數	SDGs 鹿港英語導覽 1 閱讀在地 1 議題討論-班會 1 多元社團 1	SDG13 氣候行動 1 鹿港英語會話 1 閱讀文化 1 議題討論-班會 1 多元社團 1	SDG7 可負擔的潔淨能源 1 英閱世界 1 閱讀國際 1 議題討論-班會 1 文化巡禮 1 寰宇世界 1
節數	5	5	6
總節數	35	35	35

二、課程計畫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本校「彰化縣 113 學年度鹿鳴國民中學體育班體育專業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依教育部 108 年 6 月 6 日發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班課程實施規範》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體育專業領域課程綱要》訂定本校 113 學年度體育班專業課程計畫。七、八、九各年級專項體能訓練、專項技術訓練合計 5 節，領域學習節數調整詳如下表及附件。

年級	七年級	八年級	九年級
語文-本土語言	1	1	0
部定課程-藝術(2-3) (音樂、視覺藝術、表演藝術)	2	2	2
部定課程-綜合(2-3) (家政、童軍、輔導活動)	2	2	2
部定課程-科技(1-2) (資訊、生活科技)	1	1	1
部定課程-健康與體育(2-3) (體育、健康)	2	2	2
校訂課程-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4	4	5
部定課程-體育專業(5) (專項體能訓練、專項技術訓練)	5	5	5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113 學年度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審議，提請審議。

說明：113 學年度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規劃七、八年級每學期 7 節音樂專業課程，九年級每學期 8 節音樂專業課程。課程計畫詳見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113 學年度「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依據《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詳見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一）審議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二）審議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一）審議身心障礙類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詳如附件。
（二）審議分散式資源班課程計畫，詳如附件。
（三）審議巡迴輔導班課程計畫，詳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113學年度課程評鑑實施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實施計畫詳見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壹拾、臨時動議：無

壹拾壹、政令宣導：

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說明。

拾、於上午 8:35 散會。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